

襟霞閣精校本

袁中郎文鈔全稿

上海中央書店發售

袁中郎文鈔 目次

袁中郎傳	靈濤閣集序
傳記	穀姜陸二公同適稿
徐文長傳	五
辭叟傳	七
王氏兩節婦傳	一
拙效傳	三
序文	六
敍陳正甫會心集	四
敍小修詩	二
敍梅子馬王程稿	七
敍竹林集	八
時文序	九
敍周氏家繩集	一〇
敍曾太史	一一
郝公琰詩敍	一二
雷太史詩序	一三
西京稿序	一四

序文

序文	
敍曾太史	一
敍陳正甫會心集	一
郝公琰詩敍	二
雷太史詩序	三
西京稿序	四
敍小修詩	一

張茂才時蔬小引	一五	邑錢侯直指疏薦序	二六
吳長統行卷引	一六	送江陵薛侯入觀序	二八
賞心集引	一六	送徐太府見可入計序	二九
陶孝若枕中夢引	一七	送劉學博序	三一
謝于楚歷山草引	一七	送潛江潘明伯和人計序	三二
四樓詠引	一八	送葉使君還朝序	三三
行素園存稿引	一九	傅良鄉入計序	三四
八識略說敍	一〇	送觀察侯公序	三五
顧升伯太史別敍	一一	陝西鄉試錄序	三六
送榆次令張元漢考績序	一二	送黃竹石還江陵序	三八
送京兆諸君陞刑部員外郎序	二四	壽洪太母七十序	三九
浮山九帶序	二五	李母趙太夫人八十序	四〇
監司周公實政錄序	二五	壽曾太史封公七十序	四二

壽何學可先生八十序	四三
壽劉起凡先生五十序	四四
壽鄒南皋先生六十序	四六
壽存齋張公七十序	四七
題碧暉上人修淨室引	四八
金剛證果引	四九
壇經節錄引	五〇
題碧空禪人誦法華經引	五一

碑記

荊州修復北城碑記	一
東門護城堤記	二
新修錢公堤碑記	三

誌銘

余大家耐葬墓石記	一
少溪袁公墓石銘	二
詹大家塘記銘	三

勅封孺人廖氏墓石銘	五	南都天界寺募田疏	二
夷陵羅子華墓石銘	六	廬山募緣小引	三
司馬孺人墓銘	八	斂路疏	三
兵部車駕司員外郎譚公安人陳氏合葬墓石 銘	八	補藏疏	四
舒大家誌石銘	一一	衆香林疏	四
慈谿錢君墓石銘	一一	題供僧籍	五
四樂精舍銘 <small>有序</small>	一三	募建青幻菴疏	五
張元平小像贊	一四	諸天寺募疏	六
疏		題王路菴疏	七
聖母塔院疏		公安二聖寺重建修天王殿疏	七
板橋施茶疏		募作板橋	八
普光寺疏	一九	題精藏疏引	九

菩提寺疏 一〇

德山僧墓修地藏閣引 一〇

德山僧墓裝毘盧像引 一

募修丈杆旗武廟引 一一

募修吳氏橋小引 一二

題承天寺募冊 一二

題龍堂寺僧募冊 一二

禪堂募麥引 一二

書檜度和尚草菴引 一三

捐白銅塔樹 一三

參香林冊 一四

靈田寺冊 一四

廣 莊

逍遙遊 一

齊論物 二

養生主 四

人間世 七

德充符 九

大宗師 一

應帝王 一

東中耶文紗 日火

六

誌銘

余大家祔葬墓石記

余先世自黃移南郡，蓋武胄也。至王父左溪公行而族始著，課子弟章句業，冠里中。至余大人行，始文冠諸生。至余兄弟輩，而魁海內者，一籍金闈者二，舉賢書者一，遊槐門，囊舍之間者四十餘人。計高祖有倫公至余輩凡五世，族指幾三千許。族兄弟子姪或不能字，騎而遇道上，不能貌，或不下亦不下，里之冠族也。先世闕記載，大王父至遺其字，其遺行逸事，惟王母余大姑能道其略。余嘗問大姑：「大王父何如人？」大姑曰：「聞之先姑言，隱而豪舉者也。出人必帶劍，馳怒馬，着鞬韜衣。嘗遊柞林雙田之間，遇賊盜數十人，怒領家僮格鬪，立磔之。遇歲饉則煮糜以飼餓者，所活不可計。」問王父，則曰：「余不知其他，記嘉靖之廿三四年間，出母金以千計，出穀以萬計。時鄉饑甚，王父取其券盡焚之，蒼頭輩局而飼，恐其責負也。是年而父生。生平不識邑大夫門，所交爲而外大父譙公。作吾曹公時爲貧諸生，困甚，延之讀書，傾肝膽交焉。譙公後舉進士，官至河南左轉。曹公舉歲進士，其豁達知人多此類。」余私嘆曰：「是袁氏所以盛也！」欲爲家乘未果，去歲使回，大姑耄矣，欲就枕席間詳而私志之。

會卒。嗟夫！大姑生於邑之先主營，爲正德之乙亥歲十月廿日，長而歸於袁。嫡姑邱嚴栗艱難，幸楚餉之矣，大姑怡然不色忤也。戊戌舉長姑，己亥邱亦舉二姑，甫數月耳，釋長姑乳乳之癸卯，舉余父甲辰邱亦舉余叔，甫數月耳，釋余父乳乳之庚戌邱大姑卒，王父委之家政，撫二孩絕痛歸二姑也，先於長倍其窶。二姑所歸家儒而貧，姑資給之十餘年。後二姑病，姑念之至絕食。一日晨起有鳥投姑懷，宛轉而死，姑慟哭未絕聲而訃至。其至性如此。戊午王父卽世，二姑慄然家益落，大姑起之如王父時，課余父舉子業，令之就學，不復干生產事，余父以是爲諸生有聲。歲乙亥，余母卒，所以撫余兄弟姊者，如余叔與姑也。噫姑之矣，復母之矣，尙何言哉！歲乙卯，余兄舉于鄉，大姑爲一開顏。丙戌試南宮第一，戊子不肖孫宏繼舉於鄉，壬辰復得第，大姑乃輳然喜曰：『袁氏二世無家婦矣，余畢世爲袁氏勞薪攻苦茹燥，不遺餘力，天高地遠，以有今日，他日見先府君地下有詞矣。』甲午余謁選，大姑執余手而哭曰：『爾有王事，八九十老人豈能待爾耶？去有爾父在，莫念我也！』余時感傷甚。庚子，長兄與余及三弟皆留京邸，大人書來云：『大姑病，痛念兒輩，前者廢箸數日，爾妹冠進賢拜牀下曰：兒歸矣！大家喜見齒，遂進食。』余兄弟把書，勝爲之裂。時伯修直東華日講，國本未定，侍講筵者纔三人，何忍言退；小修試事迫，余方官太學，例不得請，每相對而泣。無何，余轉春卿郎，私喜曰：『是有間可以見大姑矣！』

遂以秋試終之月，挾弟南歸，歸而拜王母於牀下，則猶喜也。至仲冬之廿五日病革，遂不起，時亡兄訃亦至。嗚呼痛哉！嗟乎！計袁氏三世子孫，寸靡而尺捐之，皆大姑也。山之毛，地之產，塈之塊，皆姑積之篋箱，而納之辟統者也。今長安數十里外，見豐林茂竹，蒼秀如山，松栗槐柏，干霄翳日者，皆姑之手植也。姑性好施，非知有施之義與其報，貧則憫之而已。性忘人過，非知有捐忿之義與市德，怨則消之而已。噫！此聖質也，冰霜以厲之，陽溫以發之，日星以照之，欲不發生可得乎？欲長子若孫者，但觀大姑之行，及先世之所以盛，雖百世蔑可也。將以辛丑年十月三十日祔葬王父左溪公鳳山之原，孫不敏敬書其事於石，以告後人。左溪公諱大化，年四十六卒。大姑子一，爲余父，勅封翰林院編修。孫男五，長卽余兄宗道，官至右春坊右庶子兼翰林院侍讀。次宏道，次中道，國子生。次安道，寧道，俱邑諸生。曾孫四，嗣宗道者，祈年中道子也。次道子曰彭年，安道子曰椿年。邱大姑子一，爲余叔士玉女，適太守王公弟，鑒早卒。孫男四，馬鬣而封者三，中郎王父，其西則邱大姑也。

少溪袁公墓石銘

叔少溪公諱士玉，與余父封公同出王父左溪公而母別。七歲失家母邱，母於封公母余大家。弱好弄，挾瓦注走里閈，酒後耳熱，出所彈雀炙之，遍啖諸年少，王父愛憐之不之禁。十五歲孤，封公止長。

一歲任家政，而公嬉俠如故。性癖馬，廄中皆良駒，懸高賈不肯售，不致遠。但日馳湖莽間，風景移曬，望若龍種。覩其蹴踏齧脊驕嘶，鼻語以爲快。未雞鳴輒起，櫛沐衣冠而立庭中，命僕獲牽駒出，然松而照之，視其餓飽芻秣而後放。既則從山頭望歸塵，掀齒而笑。爲人魁梧長悍，善飲食，口擅椒臚，偏提五木，挾諸客走馬雙田孟溪間，劇飲激晝夜。四十年如一日，未嘗一刻奔走公私，作人間待薪事也。公生於嘉靖甲辰，享年六十。子四人，孫十一人。以癸卯十一月二十日附葬風山之原，分邱姑之墓而封之。左則先王父與余大姑也。將終，以銘屬余姪宏道，乃掘管獻欵而爲之銘。

銘曰：『支公神駿，武子馬語。癖則癖矣，猶勝孫子荆之嗜黔技。』

詹大家廣記銘

余在抱卽多病，母不忍自育，托於詹大姑，恩倍母。甫六歲，卽失母，時中道弟方四歲，皆育於大姑，以是余等至成人無失母憂。往余令吳，大姑年七十有五，會小病，余爲之乞休者三，語在去吳牘中。時吳中數百萬人相率散縉飯縉爲大姑求福，冀以留余，余不許，則又籍其名請命於城隍，願各捐其壽十日以壽姑，余不忍，竟留。然胸中自是鬱鬱，不半載，遂病，乞歸益力。閏六月乃得請。大人書來云：『詹姑方健，兒謁部得改歸未遲。』遂入改京兆授，又不獲歸，然大姑益善飯。閱二歲，由國子教除儀曹，始

乞差還，大姑白髮鬢，扶鸞杖出勞，余泣且喜。旣事竣，余遂乞病，杜門侍姑，二年乃卒，享年八十一餘一月。又七日，時萬曆壬寅十月之廿五日也。卒之日，家大人封公哭之慟，謂余曰：「兒但知母若等，不知實母余也。余生值嫡嚴厲，姑釋己女以乳，左手織，右執衣櫛浣焉，艱辛百倍，無弗悟也。頃之余出就值舍，凡餌餉果炙之屬，皆而出，朝而飼焉，朝而出，昏而飼焉，問之，則皆大姑百計以具者也。汝王父見背時，姑年纔三十餘，族長者憐其少，且無子女，強之改適，姑以死自誓，與余大姑共持家政。余時弱冠就外傳，所以督余者甚力，甫成立，而汝母卽世，二十年勞瘁，汝所見也。及汝兄登賢書，汝姊嫁，汝二人始束髮，而家婦曾復去世，三在抱男女復托命焉。嗟夫！袁氏三世，皆姑懷中物也。」言已復哭，諸孫及諸眷屬皆慟哭，不肖孫宏道哭而勒諸石，且系以銘。

銘曰：「荷葉山之翁墓，三官塚之童塋，協余夢是惟淨土之近封，女神兒海媚以從。」

勅封孺人廖氏墓石銘

孺人廖氏，爲先庶子伯修兄繼室。少庶子七歲，年十八乃歸。時伯修方爲孝廉，旣官翰苑，遂封孺人。隨伯修燕邸者十二載，家居前後凡五載，稱未亡四載，得年三十八，以萬曆甲辰八月十八日卒於寢。孺人性醇和貞粹，相夫子以義，畜妾媵以恩。伯修亡，意緒殆不欲生，持齋織佛，日夜期地下。伯修甫

襄事，遂命斲棺治鬼衣，若遠行之裝束，恬然安之。未及二年而逝。嗣子祈年，將以是年十一月一日營葬於先庶子墓傍，相距丈許，遂爲之銘。

銘曰：『原之右爲姑若夫，原之左爲子若姪，夜臺之聚首，勝白日之歟。泣性溫而貞，不愧姑也。撫嚴而潔，不愧夫也。唯其不愧，是以含笑而歸，願佐夫子於黃壠。』

夷陵羅子華墓石銘

羅公諱文彩，字子華，先世隱居蘇之洞庭山，祖欽賈往來楚蜀間，愛夷陵樸雅，遂家焉。欽生怡，爲懷湖公。怡生三子，伯文錦，季文鑑，公其仲也。生而穎異，日記數千言，爲偶聲，輒隨口應。而公以近籍，恐爲里閭所欺，遂罷習舉子業，與伯同賣私攜古文詞讀之，遇山水佳處，乃流連忘返。伯叱之曰：『世豈有牙籜獮子，青山買兒耶？』公謝之不顧也。已乃獨賣，日則散縉，夜則鉛槧如初。利輒倍他人，臺中不遺一錢。伯乃嘆服。伯蚤逝，去懷湖公沒纔三年，公慟哭曰：『天乎！奪吾父兄之速耶！』撫伯子如所生，據里中英妙爲之庭課，後皆有聲諸生間。未幾，公亦三舉子，遂去賣業，以詩畫爲專門。性好施予，嘗有婦垢面而呼，問其故，則鬻身以償其夫貸者也。公憫之，遂爲代償。又買一姬，納幣矣。已乃聞其故夫不能成禮，改而別宇者，公乃資之合歡，幣帛一無所問。有貸其質以買者，日走青樓中，貲蕩盡，以居求

憲公憐之曰：「少年幸莫入輕肥場，吾不汝迫也。」遂笑其券。公嗜琴，晚年好益甚，嘗曰：「袁孝尼不傳廣陵散，世豈遂無音耶！」吾性在山水，指間勃勃，常有流泉遠澗，不願聞人間鶴絃鐵撥聲也。峽州之解琴自公始。少時嘗與客弈，客先一道不能勝，公忿而歸，取局譖觀之，精思半日，遂兩先客，人以是服其敏。居家務爲儉素淳樸，所餘輒施，修創造塗無虛歲。再飲於鄉，後輒醉。暮年破心演邦，課誦至忘寢食，既病，不服藥，唯誦極樂如常。一日呼洗浴甚急，諸子泣曰：「陰陽家言時日不利，奈何？」公輪指曰：「明日當利，爲汝等一日留。」至期，乃合掌曰：「門外有高炳，攜我入七寶池矣。」遂端坐而逝，享年七十有二歲。配王氏，卽少宰兄柳溪公女，賢淑聞於鄉黨。先公二十六年卒，子三長冠，國子生次冕，廩諸生次旒，州庠生皆以文藻知名於時，而冕留柳浪湖一月，與余倡和最久，異日不愧木天石渠之選者也。孫男十，繼室盧氏，撫育諸子無異已出。先公十年而卒，卒之歲，公長女夢其先叔文鑑謂曰：「汝父母數俱盡，汝父以陰德當延一紀。」至是始驗。於是冠等以某年月日合葬於河西之後莊，而乞銘於余。

銘曰：「是以菩薩種度，莊嚴其身者也。是以周孔禮樂，訓其子若孫者也。是支那國之善士，而蓮花七寶土之氓也。」

司馬孺人墓銘

孺人司馬氏，邑之谷昇里人。年十六而歸，余同高祖叔冰壺公，逮事舅姑若干年，克盡婦道。舅即德興縣貳龍潭翁也。翁甫得官，卽解綬歸，優游田里間，稱善士。村故多盜，翁世雄於賈徒，避不常孺人。佐叔爲層樓，居翁姑其上。翁喜謂里人曰：「吾今日始覺高枕之爲甘也。」翁晚歲獲享耄耋，壺觴嘵詠，比於陶白者，叔與孺人之力也。叔有隱德，捐己之急以卹困，至於橋梁舟楫，見卽施之，以故家遂貧。孺人安之，督課僮力，嚴慈有方，家無羨財，而佐夫子以行德者，行之終身不厭。迨庚子秋，伯子宗郢舉於鄉里，人乃竊嘆曰：「是乃若夫婦所爲封殖者也。」次子宗成邑庠生，子某某甫弱冠，皆有雋才。伯子得雋之三年而孺人卒，是爲甲辰春，年若干歲，窆於先姑之右。宏道曰：「谷昇世出賢女，庚子之擡三人，余家兄弟先後得雋五人，皆列於谷者也。偶然耶？抑地靈耶？兩村相隔一帶水，當爲將來佳話。」銘曰：「其婦也範，其母也式，胡不耀之三光而襲之九地？是宜隣其封，傑其制，去此三年，天語將至。」

兵部車駕司員外郎龔公安人陳氏合葬墓石銘

壬寅冬十二月望，鵝部龔公偕余往二聖禪林，是夕建三聖閣，寒月燭林如洗。夜半，公呼余出，卷

曰：「此坡公承天院舊案也。吾兩人乃復繼之。」呼同事數少年不應，苦邀之，以道咸辭。公曰：「少年何襄憲甚？豈若老健耶？」徘徊霜月下，余體粟漸不支，而公意勃勃。余私念曰：「是毒者相也！」後四日丙夜，忽有叩門聲甚急，余披衣起問之，則曰：「公暴卒。」余不穢而馳至，則公瞑目歿刻矣。公精研性命，至晚乃通釋氏，不草稿者三年。高才博學，於書無所不窺。每得異與，躬自讎校，著書至萬餘軸。邑人士稍知慕古者，公與兄先大父之力也。性寬厚，恥談人過。人有挾杖以弄公者，公佯若障之而實了了；後雖負公，公亦竟不發。好古圖畫及鐘鼎五嶽之宅，花竹居半，怪石枯松，繁縝几席間，亭臺軒梧，小不當意，輒毀去。踰日更作疏題未竟，棖棖已移，公竟以此貧，然公不屑也。曾從河北使還，見道上柳條嬌嬌，公愛不已，呼役夫伐數枝，綁置與旁。問之，則曰：「江南無此佳柳，持歸樹之。」聞者匿笑及至家，僅得枯株數條而已。公猶令溢水邊，其韻致高遠皆此類。嘵此可與醍醐俗兒道耶！政使道亦當不解也。公晚歲與余最契，所可言者，公之粗迹，至公之自得處，雖公不能言也。公諱仲慶，存惟長方伯公季子，而太原令之弟也。母曰趙夫人，生嘉靖庚戌歲，萬曆己卯舉於鄉，名第三。時先兄宗道第八，里中以爲美談。庚辰成進士，授行人。乙酉改福建道御史，甫再月，出爲磁州判，以疏論權黨也。未幾陞汝寧推官。丁亥轉南戶部主事。戊子調兵部車駕司員外郎。頃之以内難歸。既而方公伯亦卒，公遂無經世意。

自稱遯菴居士。角巾散帶之朋，赤髮白足之侶，優游茂林，暗言終日者十餘年，竟若坐脫以去。雖世壽僅五十三，然彈指拂石於公何別，公之學何學也哉？公卒之三年，繹服僅踰月，公之妻安人陳氏，以病薦亦卒。時乙巳之九月十有三日也。安人慈慧恭謹，事姑婢以孝，育妾媵以恩，撫諸庶出，好施樂善，與鸞部同之。封安人邑中呼爲女聖。先是安人持五十三佛名號甚謹，委家童善書者另錄一紙，僅書未半，而所督案稍不潔，其人復嗜飲，是日午猛風捲地，一黑衣神擁而入，拔是經至安人所居樓前，已排空直上，霹靂大作。市中人見若匹練，後有人自城外來，云十餘里尚見之，竟不知墮處。余聞之嘆曰：「此精誠之感也。雖然安人恐將厭世。」已而果逝。余兄弟幼失母，安人待之若所生，安人之亡，余與中道弟及諸姊皆哭之慟。安人生乙酉壽踰公四年。安人事公若干歲，委曲以怡公者無所不至，公甚敬禮之。長子炳聞及女適李氏者，安人出子某及女適鄒氏者皆庶出，而次于某早卒，炳聞子三，以丙午正月二日合葬特塚東山之原，而余泣爲之銘，此公志亦余責也。

銘曰：「公歸之日，釋者寶方，夢一大士，飄然而南翔。云有善人，結伴以行。已復有逝而更生者，云：『見公於琉璃之堂，公之侍姬，明眉鬢髮，仙袂揚揚，笑公之旁。』儒者曰：『此荒唐之言也。』以問其生，生笑而不答，既而告曰：『汝見夫掣空而直上者，誰之主張耶？』」